

花蓮縣政府辦理110年度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-遴選族語保母

族語能力口說測驗錄取名單

F02	G02	D01	F01	F03	G01	A06	D05
古○力	宋○花	邱○蘭	李○妹	古○花	金○花	潘○姬	賴○鳳
A01	A07	B12	D02	B02	A03	C01	B09
許○春	林○○英	王○	曾○英	吳○德	陳○英	葉○梅	黃○祥
B10	A02	B01	B07	E01	B04	B14	E03
楊○理	林○潔	鄭○英	林○嬌	杜○妹	陳○琇	王○怡	田○美
B06	B15	B03	B08	C04	E02	B05	B11
張○○蘭	謝○花	黃○琴	楊○妹	李○玲	馮○美	王○嬪	周○美
B13	C02	D03	A05	C03			
王○英	葉○珠	賴○琴	許○鳳	陳○蘭			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測驗以「成績達80分(含)以上，並依成績排序至多錄取40名為原則」，經統計測驗結果，總計錄取37名，並依成績排序，請錄取人依應試編號確認是否錄取，如有疑問可來電洽詢(03-8225123)。

二、錄取人應參加「族語保母訓練課程(12小時)」，參訓方式另以公函及電話通知，未參加訓練將無法取得族語保母結訓證書，亦不具族語托育獎助金申請資格，請確保自身權益。

三、參加並取得「族語保母訓練課程」結訓證書者，得依規定向本府申請族語托育獎助金，本府將依補助名額及申請序位依序受理審查及核定。